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澎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8043 澎湖縣馬公市治平路32號  
承辦人：洪雅慈  
電話：06-9274400 分機282  
傳真：06-9278141  
電子信箱：lmflmf77@mail.penghu.gov.tw

受文者：澎湖縣馬公市文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國字第109091355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(109D042392\_109D2023858-01.pdf、109D042392\_109D2023859-01.doc  
x、109D042392\_109D2023860-01.doc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新北市靈鷲山慈善基金會辦理「第18屆靈鷲山普仁獎」案，詳如說明，請各校踴躍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教育處案陳財團法人新北市靈鷲山慈善基金會109年8月20日靈慈字第10950107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獎項採通訊報名方式，請於109年10月15日前備妥資料，郵寄至澎湖區（880澎湖縣馬公市永安街23號）彙辦（信封上請註明「靈鷲山普仁獎」收），若有詢問相關問題，請洽靈鷲山慈善基金會邱雪如專員，聯絡電話：(02)8231-6789#2150；另請各校將填妥後申請表影印一份，免備文逕送本府承辦人員洪雅慈小姐彙整。
- 三、檢附來函影本及申請表各1份。

正本：澎湖縣各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澎湖縣政府教育處

